

证券代码：874247

证券简称：永和荣达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北永和荣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特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3500 万元。
第 18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 18 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5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本次章程的修订为根据公司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的结果进行的修订。本次章程修订的原因行为即公司挂牌同时定向发行事项已在挂牌申请前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挂牌后章程的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因此，本次章程的修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公司目前已履行章程的变更程序，变更后的章程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3-007 号公告）。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500 万股，目前公司已完成股票发行，完成了资金的募集和新增股份的登记，本次修订将按照公司发行后的情况修改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和总股本的内容。

三、备查文件

- 1、《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北永和荣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 日